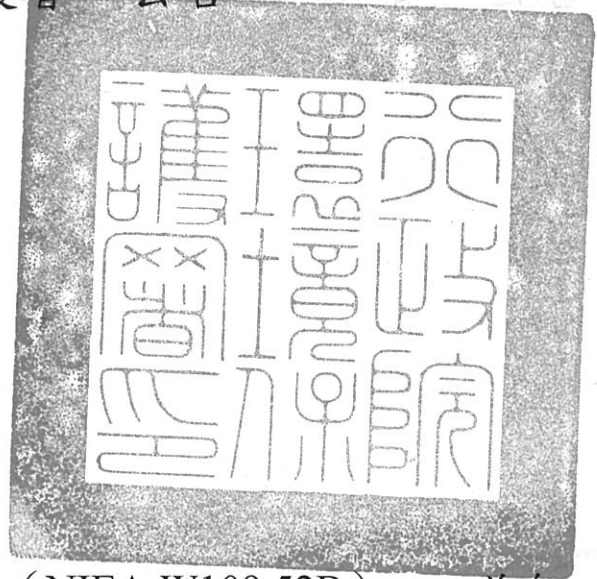


#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12 月 11 日  
發文字號：環署授檢字第 1070007791 號



主旨：訂定「事業放流水採樣方法（NIEA W109.52B）」，並自  
中華民國一百零八年三月十五日生效。

依據：水污染防治法第六十八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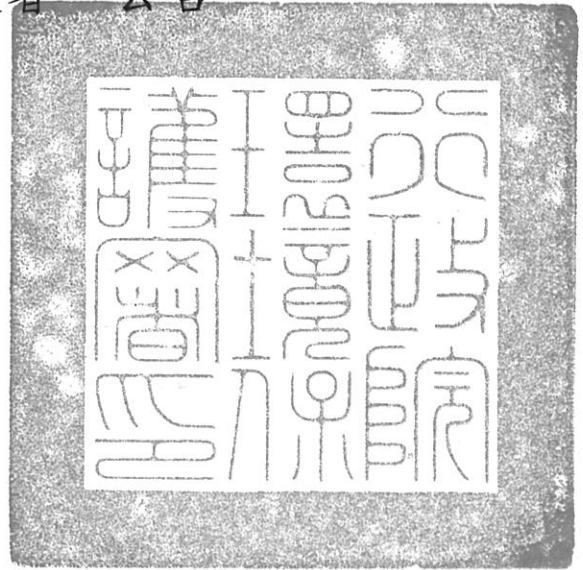
公告事項：方法內容詳如附件。

代理署長 **蔡鴻德** 出國

副署長張子敬代行

#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12 月 11 日  
發文字號：環署授檢字第 1070007792 號



主旨：廢止「事業放流水採樣方法（NIEA W109.51B）」，並自  
中華民國一百零八年三月十五日生效。

依據：水污染防治法第六十八條。

代理署長 **蔡鴻德** 出國

副署長張子敬代行